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研究生研究論文獎勵辦法

2003.10.9 研究發展委員會訂定、2007.3.28 各組所長會議修正通過、
2008.3.27 各組所長會議修正通過
2010.3.26 所長會議修正通過
2011.11.1 研究委員會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提倡學術研究風氣，獎勵本院研究所研究生從事醫學研究工作，提昇本院學術研究水準，特訂定本獎勵辦法(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二、凡本院博士班學生或碩士班學生在學期間經各所推薦後參加，醫學院於每年五月期間舉辦研究所研究日(Research Day)，由研究生做研究論文口頭報告，經評審產生優秀研究論文者，給予獎金公開獎勵。
- 三、博士班學生包括基礎醫學研究所、臨床醫學研究所、環境醫學研究所、健康照護科學研究所及藥學生物研究所等，優秀論文獎得主每位給予獎金三萬元及獎牌一面，由醫學院院長公開頒獎及表揚。碩士班學生依各所規定參加進度報告後，由所推薦參加進度報告人數的 20%，再參與研究日的論文競試。碩士班研究生則依性質分成三組。先依各所規定參加進度報告後，由所推薦參加進度報告人數的 20%為佳作，再參與研究日的論文競試，各組最後再依參加研究日論文競試人數的 10%，產生優秀論文獎得主，每位給予獎金一萬二千元及獎牌一面，其餘佳作給予獎狀一面，由醫學院院長公開頒獎及表揚。
- 四、各組研究日的論文競試應設評審小組，本公正的原則，根據研究論文的品質依書面資料及口頭報告各佔百分之五十，書面資料以論文投稿的型式撰寫並事先繳交。
- 五、各組的評審小組由各所依參加學生人數比例推薦審查者，每組評審人數在六至九人間，各組評審老師互選產生召集人，經討論後制定當年的評審辦法，評分標準應事先公告，讓學生遵循。
- 六、本辦法由經「研究生研究論文競賽所長會議」同意及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